

一级学科名称（代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0812）

第一部分 本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申请基本条件

一、学科方向与特色

1. **学科方向**。至少有 3 个学科方向（参考学科简介关于计算机系统结构、计算机软件与理论、计算机应用技术、计算机网络与信息安全的描述），其中至少有 1 个本单位特色学科方向。

2. **学科特色**。在学科定位和发展目标、服务国家和区域发展需求、立足学科和领域国际前沿、学科影响力和社会声誉等方面应具有突出的学科特色。

二、学科队伍

3. **人员规模**。专任教师不少于 40 人，每个学科方向不少于 10 人。每名专任教师从事本学科教学科研工作每年不少于 9 个月。

4. **人员结构**。专任教师队伍应具有合理的年龄结构、学缘结构和学科专长结构。45 岁及以下的比例应不低于 50%；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比例应不低于 40%；具有博士学位的比例应不低于 70%，具有本学科（含软件工程、网络空间安全等密切相关学科）博士学位的比例应不低于 60%，在同一单位获博士学位的比例应不高于 50%；具有连续一年以上境外学习、教学、科研经历的比例应不低于 30%。

5. **学科带头人与学术骨干**。学科带头人（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不少于 6 人，每个学科方向不少于 2 人。每名学科带头人已完整培养过本学科或相近学科博士不少于 2 人（或者博士不少于 1 人且本学科硕士不少于 3 人），主持过或正在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近 5 年取得高水平成果不少于 3 项。学术骨干（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不少于 12 人，每个学科方向不少于 4 人。每名学术骨干已完整培养过本学科或相近学科博士、本学科硕士合计不少于 3 人，主持过或正在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近 5 年取得高水平成果不少于 3 项。

三、人才培养

6. **培养概况**。近 5 年，本学科（含软件工程、网络空间安全等密切相关学科）硕士学位授予人数合计不少于 100 人。

7. **课程与教学**。硕士研究生课程应充分体现学科内涵、覆盖学科方向，应面向国家和区域发展需求，符合学科和领域发展趋势，具有较完备的课程体系、可持续的建设机制、有保障的质量监督；专业课程应包括相关领域的近期研究现状分析，所占课程内容比例一般不低于 20%。拟开设的博士研究生课程应具有较高水平，应立足学科和领域的国际前沿，注重基础理论和专门知识，注重科技创新和学术素养，培养独立研究和勇于探索等能力；专业课程应包括相关领域的前沿性与前瞻性分析，所占课程内容比例一般不低于 20%。专任教师队伍能胜任全部课程教学任务。近 5 年，省部级及以上的规划教材不少于 2 部，省部级及以上精品课程不少于 2 门。

8. **培养质量**。本学科硕士毕业生的职业发展和社会评价良好（应具有自评和第三方评估材料）。近 5 年，硕士生毕业生在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申请发明专利等方面应取得成果，有一定比例继续攻读博士学位。

四、培养环境与条件

9. **科学研究**。近 5 年，承担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合计不少于 40 项（到账经费合计不少于 2000 万元）；专任教师主持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人均不少于 1 项（到账经费人均不少于 50 万元）。有一定比例的研究生参与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近 5 年，在本学科领域顶级和著名期刊与会议上发表学术论文不少于 75 篇，每个学科方向不少于 25 篇；已转化或应用的授权发明专利不少于 25 项；省部级科技奖一等奖及以上不少于 1 项、或者省部级科技奖二等奖不少于 2 项。

10. **学术交流**。近 5 年，主办、承办国际学术会议或全国学术会议不少于 2 次；专任教师参加国际学术会议或全国学术会议人均不少于 3 次（或者合计不少于 100 人次），其中参加国际学术会议合计不少于 50 人次；邀请境内外知名专家作学术报告年均不少于 12 次，每个学科方向年均不少于 3 次；与境外高水平机构开展合作项目不少于 1 项。有一定比例的研究生获全额资助参加境内外学术交流合作。

11. **支撑条件**。具有完善的研究生培养管理制度、服务平台和运行机制，以及健全的研究生

学术道德制度和奖助体系。用于研究生教学科研的平台、基地和实验室不少于 5 个，每个学科方向不少于 1 个；计算、存储、数据、网络等教学科研资源充足；具有 ACM、IEEECS 等图书文献资料及其网络服务；研究生人均科研用房不少于 3 平方米。

第二部分 本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申请基本条件

一、学科方向与特色

1. 学科方向。至少有 3 个学科方向（参考学科简介关于计算机系统结构、计算机软件与理论、计算机应用技术、计算机网络与信息安全的描述），其中至少有 1 个特色学科方向。

2. 学科特色。在学科定位和发展目标、服务国家和区域发展需求、符合学科和领域发展趋势、学科影响力和社会声誉等方面应具有较突出的学科特色。

二、学科队伍

3. 人员规模。专任教师不少于 30 人，每个学科方向不少于 8 人。每名专任教师从事本学科教学科研工作每年不少于 9 个月。

4. 人员结构。专任教师队伍应具有合理的年龄结构、学缘结构和学科专长结构。45 岁及以下的比例应不低于 50%；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比例不低于 40%；具有博士学位的比例应不低于 70%，具有本学科（含软件工程、网络空间安全等密切相关学科）博士学位的比例应不低于 50%，在同一单位获博士学位的比例应不高于 50%；具有连续一年以上境外学习、教学、科研经历的比例应不低于 20%。

5. 学科带头人与学术骨干。学科带头人（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不少于 6 人，每个学科方向不少于 2 人。每名学科带头人已完整培养过本学科或相近学科的研究生合计不少于 3 人，主持过或正在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近 5 年取得高水平成果不少于 3 项。学术骨干（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不少于 9 人，每个学科方向的学术骨干不少于 3 人。每名学术骨干具有本学科或相近学科的研究生培养经验，主持过或正在主持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近 5 年取得高水平成果不少于 1 项。

三、人才培养

6. 课程与教学。拟开设的硕士研究生课程应充分体现学科内涵、覆盖学科方向、突出学科特色，应面向国家和区域发展需求，符合学科和领域发展趋势，注重基础理论和专门知识，注重创新研究和开发能力，具有较完备的课程体系、可持续的建设机制、有保障的质量监督。其中，专业课程应包括相关领域的近期研究现状分析，所占课程内容比例一般不低于 20%。专任教师队伍能胜任全部课程教学任务。

7. 培养质量。近 5 年，本学科学士学位授予人数合计不少于 100 人，本科毕业生的职业发展和社会评价良好，有一定比例的毕业生继续攻读硕士学位。

四、培养环境与条件

8. 科学研究。近 5 年，承担科研项目合计不少于 25 项（到款经费合计不少于 1000 万元），专任教师主持科研项目人均不少于 1 项（到款经费人均不少于 30 万元）。有一定比例的本科生和相近学科硕士生参与科研项目。近 5 年，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不少于 50 篇，其中本学科或相近学科的领域顶级和著名期刊与会议等学术论文不少于 10 篇；获发明专利授权不少于 20 项，其中已转化或应用的发明专利不少于 10 项。获省部级及以上科技奖不少于 1 项。

9. 学术交流。近 5 年，曾主办、承办国际学术会议或全国学术会议；专任教师参加国际学术会议或全国学术会议合计不少于 60 人次，其中参加国际学术会议不少于 30 人次；邀请境内外知名专家作学术报告年均不少于 10 次；与境内外高水平机构开展合作项目不少于 1 项。有一定比例的本科生和相近学科硕士生获全额资助参加境内外学术交流合作。

10. 支撑条件。具有完善的研究生培养管理制度、服务平台和运行机制，以及健全的研究生学术道德制度和奖助体系。用于研究生教学科研的平台、基地和实验室不少于 3 个；计算、存储、数据、网络等教学科研资源充足；具有 ACM、IEEECS 等图书文献资料及其网络服务。